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9月21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2、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

3、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议案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根据沈阳市委组织部及国资委党委的最新要求，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九条	无	公司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规定，设立中国共产党党的组织，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，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。建立党的工作机构，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，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。
第九十七条	（一）保障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，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， <u>辽宁省委省政府、沈阳市委市政府重要工作部署，国资委党委等有关重要工作安排。</u>	第九十八条 （一）保障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，落实 <u>上级党组织</u> 有关重要工作安排。
第一百四十八条	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（一）－（八）	第一百四十九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（一）－（八）（九）依照市国资委《监事会

		列席企业会议规则》，列席企业相关会议，并对会议议事项提出质询或建议。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注：加粗为新增内容，划横线部分为本次修订内容。相关内容序号顺延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稿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议案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收购南京瑞尔股权的议案》

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第一制药收购南京瑞尔 100% 股权的议案》（南京瑞尔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。在公司后续深入了解后得知如下信息：

1、受国家政策影响，该标的公司制剂某产品上游原料供应价格上涨和短缺受限，在一定时期内将影响标的公司的市场收益。

2、根据政府最新规划，标的公司原预估五年内实施的整体搬迁计划将提前。

基于以上不确定因素，公司经审慎研究，决定终止该标的公司股权的收购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股东江苏杜瑞制药有限公司已经达成一致意见，并签署相关协议，决定终止此项交易。终止该标的股权的收购，公司无违约责任，且无需支付任何相关费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